

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

一、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- 1、 张鸣，男，1958年5月出生，历任本公司独立董事、现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、博士生导师。
- 2、 余木火，男，1961年6月出生，历任本公司独立董事、现任东华大学教授、博士生导师、研究院副院长、纤维材料改性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。
- 3、 俞铁成，男，1975年4月出生，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、上海凯石益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。
- 4、 胡祖明，男，1962年10月出生，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、东华大学教授、博士研究生导师、材料学院化学纤维研究所所长。
- 5、 袁树民，男，1951年2月出生，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。

作为独立董事，我们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之外的任何职务，也未在公司股东单位及其关联企业担任任何职务，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情况。

二、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

董事姓名	参加董事会情况						参加股东大会情况
	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	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
张鸣	4	4	1	0	0	否	0
余木火	4	4	1	0	0	否	1
俞铁成	9	9	2	0	0	否	1
胡祖明	5	5	1	0	0	否	0
袁树民	5	5	1	0	0	否	0

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各项决策均履行了相关程序，我们对董事会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，没有提出弃权、反对或异议的情况。

作为独立董事，我们还兼任董事会下属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业委员会委员。

在日常工作中，我们与公司董事、经营管理层、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经常保持联系，了解公司经营运作情况，必要时还对公司相关经营场所进行实地考察，听取情况汇报，充分发挥指导和监督作用。公司为我们的调研、调查，以及获取

决议所需要的资料提供了便利，积极有效地配合了我们独立董事的工作。

三、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报告期内，我们重点关注了公司关联交易情况、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、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、内部控制、重大资产购买的执行情况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我们认为：公司董事会在审议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时，执行了关联董事回避制度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上市规则》和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，关联交易价格公允，体现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市场原则，符合公司实际需要，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，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。

我们认为：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规的规定，履行了对外担保的有关决策程序和相关内控制度，并按规定进行了信息披露。

我们认为：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比例超过了公司当年度净利润的30%，兼顾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自身的可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和股东共同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我们认为：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、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对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，并得以有效执行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，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。

我们认为：报告期内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购买事宜符合公司发展需求。与重大资产购买有关的购买方案、重组预案、与交易对方签订的交易协议等内容符合法律法规要求；该等交易事项价格公允、合理，未发现内幕交易、以及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。

四、 总体评价

在报告期内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，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为促进公司稳健发展，树立公司诚实、守信的良好形象，发挥了积极作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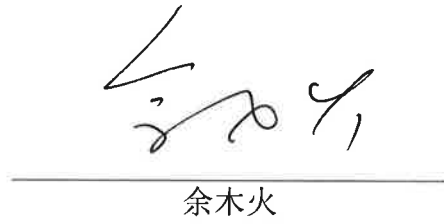
2017年4月6日

（签署页附后）

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签署页
(2017 年 4 月 6 日)



张鸣



余木火



俞铁成



胡祖明



袁树民